

福建省自考08年1月首考药学（独本）专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40/2021_2022__E7_A6_8F_E5_BB_BA_E7_9C_81_E8_c67_240785.htm

为适应我省医药事业的发展，进一步满足医药行业从业人员接受继续教育、提升专业知识水平的要求，最近，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委托省自考委，从2008年1月起开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药学专业（独立本科段），由福建医科大学担任主考院校。该专业为面向社会开考专业，执行全国考委公布的专业计划。设毛泽东思想概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英语（二）、计算机应用基础、有机化学（五）、分子生物学、物理化学、药理学、药物分析、药物化学、药剂学、数理统计、药事管理学、药用植物与生药学14门课程，累计76学分。医学、化学、护理、生物及药学专业专科及以上毕业生可直接报考；取得其他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并具有药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取得从业药师、执业药师资格的人员可直接报考，申请毕业时，须提供相关专业技术职务或执业资格证书正本；其他专业专科及以上学历的人员报考需加考药理学（二）和生物化学及生物化学技术两门课程。另悉，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指定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培训中心负责开考的宣传、生源组织、考生报考资格认定及有关社会助学管理工作，考生需持相关证件到指定部门办理报考资格认定手续。厦门招生考试中心